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楊千儀
電話：03-8527843#132
傳真：03-8527873
電子信箱：hk7244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忠孝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府客文字第112003576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（376550000A_1120035766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為鼓勵各單位員工參與客語能力認證，建請補助報名參加112年度客語能力各級認證之所屬同仁報名費及核予補休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「112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」（全國認證）訂於112年9月2日（星期六）及9月17日（星期日）辦理2梯次，另於112 年12月23日（星期六）辦理多梯次認證（花蓮場）。認證簡章及報名資訊請至「客語能力初級認證」網站（https://hakka.sce.ntnu.edu.tw/hakka/）查詢。

二、「112年度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」訂於112年3月26日 （星期日）及10月14日（星期六）舉行；「112年度客語能力高級認證」訂於112年10月14日（星期六）舉行。認證簡章及報名資訊請至「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/高級認證」網站（https://hakka.sce.ntnu.edu.tw/hakka_high/）查詢。

三、請貴機關（學校）鼓勵所屬同仁踴躍報名參加112年度客語

6

112/02/23
1120000789

能力各級認證，以提升本縣通過客語能力認證人員之比例。為提升參與意願，建請補助報名認證之同仁報名費及核予補休。若有開班需求，請洽本府客家事務處。

四、檢附112年度客語能力各級認證日程表。

正本：花蓮縣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(鄉、鎮、市)公所、本縣各國營事業機構、本縣各高級中學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副本：本府各處(含附件)、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(含附件)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3/02/22 16:24:12